

深耕不辍 勇于创新

打造普惠金融浙江样板

2013年,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正式提出要“发展普惠金融”。十年来,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、人民性,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,围绕“增量、扩面、提质、降本”核心目标,积极支持普惠群体有效金融需求,不断扩大和丰富普惠金融工具,推动普惠金融服务体系逐步完善,金融可及性、精准性、优惠性、高效性和健康性持续提升,形成了“普惠金融看浙江”的品牌,为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贡献金融力量。

通讯员 吴梦霞 本报记者 赵琦

多项指标领跑全国

初步构建普惠金融服务体系

普惠金融多项总量指标长年保持全国第一。截至2024年2月末,全省小微企业贷款余额9.6万亿元,10年平均增速15.4%;贷款户数508.8万户(含网商银行服务辐射全国部分则为892.7万户),增长16.63%,增加381万户;其中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4.9万亿元,5年平均增速27.8%,高于各项贷款12.4个百分点。全省涉农贷款余额8.2万亿元,其中普惠型涉农贷款2.5万亿元,5年平均增速20.1%,高于各项贷款4.7个百分点。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占全国的16.9%、户数占20.2%。浙江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、增量、各项贷款占比、户数、转贷效率等指标连续多年保持全国首位。

市场主体金融服务覆盖率高,获得感显著增强。截至2024年2月末,全辖(全省不含宁波,下同)小微活跃主体融资覆盖率超过40%,相当于每3家正常经营的小微企业(个体工商户)至少有一家得到银行融资支持;其中专精特新和创新型中小企业的融资覆盖率更是高达70%以上。在农村,仅农商银行3~30万元普惠小额信用贷款就已通过“无感授信”覆盖90%以上的农户。浙江668万个个体工商户整体带动就业超1300万人,全省个体工商户贷款余额1.8万亿元,已服务超300万户次。浙江小微、“三农”等市场主体金融服务获得感显著增强。

“小法人做小微”的“两小”特色鲜明。从供给结构看,全辖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中55%由小法人银行提供,高于全国平均11个百分点。40家、约1/3的法人银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占本行贷款结构超过70%。城商行、农商行长期坚守普惠领域,“三品三表”“三看三不看”等模式全国复制推广,形成了“大型银行政策性带动利率下行、小法人银行深耕普惠服务下沉”的浙江普惠金融市场生态格局。

先行先试成果丰硕,多项“浙江探索”全国推广。数字普惠领域,得益于“数字浙江”建设所积累的丰厚土壤,搭建浙江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,获评全国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服务平台评选第一名。服务模式方面,率先推广移动办贷,部分机构100万元



4月9日,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召开“普惠金融浙十年”新闻发布会

占26.2%、高于以往近10个百分点。

聚焦抵押担保难题,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改革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是普惠金融的重要基础设施,是解决普惠客群融资抵押物不足的有效途径。2019年以来,针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省市县三级法人、资本分散、规模效应差的制度性缺陷,该局向省委、省政府积极建言,推动全省政府性融资担保改革取得实质进展:2021年,浙江省政府出台《关于深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体系改革切实支持小微企业和“三农”发展的意见》,聚焦支小支农的原则,整合县级融资担保机构资源,逐步向省市两级担保体系过渡,以寻求放大倍数和风险防控的

地方特色农险17个,全辖累计开办地方特色险种120余个,是全国农险险种最多的省份之一。截至2023年末,全辖农业保险为农户提供风险保障620.4亿元,同比增长12.4%,近3年为4.6万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风险保障337.5亿元。

针对不同类型市场主体,分层分类定制服务方案。针对小微企业点多面广、服务分散的现状,该局围绕小微园区、供应链型、科技创新型、吸纳就业型等4类重点小微企业特点和需求,出台差异化细分工作方案。一是对小微企业园区,建立伙伴银行、伙伴保险机制,推进入园企业分类建档和授信工作,截至2023年末,全辖银行机构共为小微企业园及入园企业提供授信4673.05亿元,贷款余额2794.29亿元、同比增长22.79%。二是对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小微企业,突出“一企一链一方案”“以大带小”。三是对科技型小微企业,提供“全生命周期覆盖+增值服务”方案。四是对吸纳就业型小微企业,合理拓宽个体工商户服务边界,将非持证个体工商户贷款增长情况纳入小微金融服务监管评价,并在台州地区探索个体工商户金融服务集成改革。此外,对外贸型小微企业,开展“千团万企”金融顾问服务团综合金融服务,外贸出口信保渗透率高于30%;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,推进建档评级全覆盖并持续提升授信覆盖面。

针对个人群体,聚焦核心需求创新专属金融产品。在农村地区,大力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,在农户普惠小额贷款授信基本全覆盖基础上,全辖推广“农户家庭资产负债表融资模式”,实现授信精准提额。目前已为六成以上农户建立家庭资产负债表,通过该模式为超过三成农户提供授信,户均授信超过20万元。在城区,结合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集成改革,聚焦灵活就业人员、创业人群等群体分类施策,提升新市民金融服务均等化。如,省级部门联动探索技能金融价值转化路径,以“技能共富贷”等专项金融产品为抓手,推动建立技能人才综合金融服务体;温州、湖州等多地银行机构结合新市民积分信息,建立新市民信用评价模型并推出“新市民贷”;杭州大力推进外卖小哥、网约车司机等专属灵活型保险,并将“西湖益联保”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拓展至新市民群体,目前新市民投保占比已超20%;义乌探索灵活就业人员政策性保险改革等。2023年,全辖法人银行推出的新市民专项信贷产品已达250多个。

深化融合响应

需求转变服务模式

浙江银行业保险业积极响应经济转型和时代需求,围绕数字经济、“两山”实践、“千万工程”和“最多跑一次”等战略部署深化金融供给侧改革,加大融合创新,加快服务模式转变。



平安产险绍兴中心支公司为新市民提供优质金融服务



景宁农商银行助力春耕备耕

以下贷款移动端首笔替代率已达85%。产品创新方面,探索生物活体抵押贷款、生猪保单信用贷款、共有厂房“按份额抵押”贷款、标准地抵押贷款、“权票”质押贷款等多项产品创新。多家大中型银行分支机构承担总行全国性普惠领域产品创新试点。浙江碳账户金融、小微金融助富联盟等项目均被列为共同富裕示范区最佳实践。

初步建立既“普”又“惠”金融服务体系。目前全省银行保险机构网点20463个,2016年即实现基础金融服务“村村通”。小微金融专营化体系、内部考核机制、监管评价体系持续完善,以“合规即免责”为导向推进尽职免责落地成效明显。发挥大型银行“头雁效应”,推进政策性转贷款、无还本续贷等模式,降低普惠贷款利率和转贷成本。5年来,全辖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下降2.49个百分点,通过无还本续贷机制为小微企业节省转贷成本365亿元。

踔厉创新

破解小微金融三大瓶颈

信息不对称、缺抵押担保、转贷成本高是小微企业获取金融服务时普遍面临的痛点、难点、堵点。对此,浙江以敢为天下先的勇气率先探索,通过制度改革、模式创新,为破解三大瓶颈提供了可推广可借鉴的浙江实践。

聚焦信息不对称难题,牵头搭建浙江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。“信息不对称”是“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”的症结所在。2019年以来,该局依托“数字浙江”建设基础,会同省发展改革委、省大数据局等部门牵头建设浙江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,大力推进政府公共数据行业共享应用,以“数据服务”为小微企业融资注入新活力。平台具有信息共享、供需对接和业务支持三大主要功能,目前已融合58个省级部门公共数据,支持银行信贷业务近70%的数据需求。3年多来,平台累计为企业(个体工商户)授信34万笔、24万亿元;其中,17.2%的企业为首贷户,93.3%的贷款为普惠型小微贷款,纯信用贷款

最佳组合,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与普惠金融服务的精准对接。同时,探索批量担保、见贷即保、全流程线上担保贷款等模式创新。截至2023年末,全辖银担合作支持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286亿元,同比增长22.59%。

聚焦转贷续贷成本问题,推进还款方式创新。针对小微企业贷款到期后转贷续贷的过桥成本高的问题,2012年,该局率先推动机构开展还款方式创新,突破了贷款到期必须先还款才能再借款的传统模式,大幅降低了企业转贷成本,随后在全国推广。此后,持续推进无还本续贷、年审制、随借随还、循环贷款等模式,并整合形成“连续贷+灵活贷”机制。截至2023年末,全辖无还本续贷余额1.24万亿元,连续多年保持50%以上的续贷率;“连续贷+灵活贷”占企业流动资金贷款比例已超过60%。5年来,全辖银行机构通过无还本续贷累计为企业节约转贷成本约365亿元,节约的时间成本更是难以估量。

差异化细分

聚焦重点提升服务精准性

普惠金融涉及千家万户,不同地区和群体的需求差异很大。对此,浙江银行业保险业围绕重点地区、重点群体特点和核心需求,分层分类推动差异化细分工作,提升服务精细化、精准性。

针对重点县域,“一县一策、一县一品”差异化金融支持。建立包括信贷支持、考核激励、内部定价、监管评价的山区海岛县差异化金融支持机制,针对山区海岛县全部制定“一县一策”金融支持方案及任务清单,助力缩小地区发展差异;山区海岛县贷款增速已连续3年超过全省平均。围绕地理标志等县域核心产业,推动地理标志使用权企业主体融资对接全覆盖;鼓励保险机构优化特色农业保险、安责险、货运冷藏险等产品设计,缓释地理标志企业产销链条生产经营风险。“一县一品”创新地方特色农险,支持地方特色农业经济发展。2023年新开办杭白菊完全成本保险、茭白价格指数保险等